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公示送達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07日
發文字號：屏執和112年道罰執字第00294891號

主旨：公示送達113年5月2日屏執和112罰00294891字第1130120863A號執行命令及113年6月7日屏執和112罰00294891字第1130160063X號執行命令共2件。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1項第1款及第2項、第80條、第81條。

公告事項：

- 一、本分署112年度道罰執字第294891號等義務人張繼倫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罰鍰)行政執行事件，因應受送達人張繼倫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本分署依職權公示送達主旨所示文書，旨揭文書現由承辦股書記官保管，應受送達人於上班日得隨時前至本分署向和股書記官領取。
- 二、本件於113年5月2日以屏執和112罰00294891字第1130120863A號執行命令扣押義務人於第三人之存款債權，並於113年6月7日以屏執和112罰00294891字第1130160063X號執行命令請第三人高雄民族社區郵局將扣押之款項解繳予送機關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區監理所屏東監理站。

分署長柯怡如